

证券代码：872473

证券简称：富丽华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富丽华通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4日10时-12时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473	富丽华	2026年5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江苏良翰律师事务所肖依克、袁瑜洁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2	《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3	《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	√
4	《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5	《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	√

6	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7	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	√
8	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√

议案 1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。

议案 2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。

议案 3：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，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

议案 4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报告。

议案 5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3 元（含税）。

议案 6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6 年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报告。

议案 7：为了充分发挥江苏富丽华通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，在保障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，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、安全性高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，投资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3,000 万元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由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。投资期限：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止。

议案 8：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江苏富丽华通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6-007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(8)，回避表决股东为(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、沈坤华、沈瑶、郑泉。)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13日上午9:00-11:30 下午13:00-17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张家港市乐余镇兆丰西环路10号（江苏富丽华通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）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郑泉（董事会秘书）电话：0512-58668108 传真：0512-58603300 邮编：215622

(二) 会议费用：食宿及交通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江苏富丽华通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3日